

# 郑州西亚斯学院文件

校学〔2021〕4号

---

## 郑州西亚斯学院 关于印发郑州西亚斯学院专项（能力拓展） 学分认证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郑州西亚斯学院专项（能力拓展）学分认证实施方案（试行）》经校领导办公会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2021年1月14日

# 郑州西亚斯学院

## 专项（能力拓展）学分认证实施方案（试行）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认真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和《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要求，坚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进一步增强“专业学院+住宿书院”双院制下协同育人水平，将三全育人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逐步完善我校人才培养模式和评价机制，培养适应时代发展需要的高素质人才，充分发挥专项（能力拓展）学分在提高大学生素质中的重要作用，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第二条** 大学生能力拓展活动（项目）是指在第一课堂教学以外的时间，学生在教师指导下围绕人文底蕴、科学精神、学会学习、健康生活、责任担当、实践创新六大核心要素进行的活动（项目），旨在实现从“要我参与”到“我要参与”的转变，逐步建立一套与专业学院和住宿书院双院制育人相适应的活动体系，实现能力拓展活动（项目）科学化、规范化、标准化和制度化。

**第三条** 本方案适用于具有我校正式学籍的学生。依据《郑州西亚斯学院普通本专科学籍管理规定(试行)》(校教〔2019〕

19号)第十条:“本科生毕业前需修够10个专项(能力拓展)学分,专科生毕业前需修够7个专项(能力拓展)学分,专升本毕业前需修够5个专项(能力拓展)学分”之规定,学生应根据双院制下活动(项目)内容,结合自己的兴趣、特长和能力,合理地安排参加各级各类组织的活动(项目),以获取相应的专项(能力拓展)学分。

**第四条** 为保障双院制下协同育人的效果,学校成立专项(能力拓展)学分认定小组,各专业学院、住宿书院成立专项(能力拓展)学分基层认定小组,各基层认定小组负责对学生申请的材料进行评议、审核、认定、公示并签署意见,提交相关部门。

## **第二章 专项(能力拓展)学分认定范围和细则**

**第五条** 专项(能力拓展)学分划分为三大模块:学科竞赛模块、职业技能模块和综合素养模块,其中学科竞赛模块、职业技能模块的专项(能力拓展)学分由专业学院认定,综合素养模块专项(能力拓展)学分由住宿书院认定。

**第六条** 本科学生毕业前要有6个学分在专业学院认定通过,4个学分在住宿书院认定通过;专科学生毕业前要有4个学分在专业学院认定通过,3个学分在住宿书院认定通过;专升本学生毕业前要有3个学分在专业学院认定通过,2个学分在住宿书院认定通过。

**第七条** 学科竞赛模块、职业技能模块由教务科研处牵头制

定认定范围和实施细则，综合素养模块由住宿书院总院牵头制定认定范围和实施细则。

### **第三章 专项（能力拓展）学分的申报与审核**

**第八条** 学生在参加完成能力拓展活动（项目）后，通过提交《郑州西亚斯学院学生专业（能力拓展）学分登记表》进行登记、申报。

**第九条** 学校每年在4月初启动专项（能力拓展）学分审核程序。住宿书院、专业学院审核程序开始后，学生将能力拓展活动（项目）填写至《郑州西亚斯学院学生专业（能力拓展）学分登记表》，连同证明材料一并交给住宿书院和专业学院专项（能力拓展）学分基层认定小组。

**第十条** 住宿书院、专业学院专项（能力拓展）学分基层认定小组对学生提交的材料进行评议和审核（限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并将审核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3个工作日。

学生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在公示期内向住宿书院、专业学院专项（能力拓展）学分基层认定小组提出复核申请，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由住宿书院、专业学院专项（能力拓展）学分认定小组指定专人复核，并将复核结果在3个工作日内反馈给学生本人。

**第十一条** 公示期满后，学校专项（能力拓展）学分认定小组在7个工作日内对住宿书院和专业学院工作进行抽查，抽查结

束后基层认定小组将学生专业（能力拓展）学分汇总表提交至学校专项（能力拓展）学分认定小组。

**第十二条** 学校专项（能力拓展）学分认定小组在学生毕业前对申报的专项（能力拓展）学分作最后的认定，并将结果反馈至教务科研处。

#### **第四章 监督与检查**

**第十三条** 学校专项（能力拓展）学分认定小组对学分认定过程进行监督，并对学分认定进行抽检、复审。凡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该项目所得分值，并进行批评教育，造成严重影响的，依照《郑州西亚斯学院学生纪律处分规定》进行处理。

#### **第五章 附则**

**第十四条** 本方案自公布之日起执行，由教务科研处、学生工作部（处）负责解释。

## 附件 1

# 学科竞赛模块 专项（能力拓展）学分认定细则

### 一、科技创新类学分

（一）学科竞赛项目：指国家级、省部级、校级的各类竞赛。如“挑战杯”创业计划竞赛和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等；由各级各类教学指导委员会，行业协会、学会主办的竞赛等。其中，经教务科研处、校团委批准，代表学校参加由各级行政主管部门主办的学科竞赛奖按以下分值计分（见表 1）；经教务科研处、校团委认定，学生自主参加由各级各类教学指导委员会，行业协会、学会主办的竞赛奖则分别降一等级计分。

表 1 学科竞赛获奖可申请专项（能力拓展）学分分值表

项目	获奖级别	获奖等级或排名	可申请学分
学科竞赛 (最多累 计 3 分)	国家级	特等奖	3.5 分
		一等奖	3 分
		二等奖	2.5 分
		三等奖	2 分
	省级	特等奖	3 分
		一等奖	2.5 分
		二等奖	2 分
		三等奖	1.5 分
	市级	特等奖	2.5 分
		一等奖	2 分
		二等奖	1.5 分
		三等奖	1 分
	校级	获一等奖者	0.5 分
		校级第一梯队结业	0.5 分
		校级第二梯队结业	1 分
		校级第三梯队结业	1.5 分

备注：

1. 凡没有淘汰赛的各类优秀奖、优胜奖、鼓励奖或成功参赛奖等，不可申请学分；
2. 参赛队伍少于5支的比赛，只奖励前2名；
3. 国际级获奖参照国家级获奖标准执行。

(二) 科技成果项目：在国际、国内正式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各种专利，申报并完成的科研课题和社会调查等。

1. 学术论文发表以收到收录通知书或正式刊物为准；专利获准以收到交证书费的收录通知书或正式的专利证书为准；科研课题和社会调查以立项文件或科技成果鉴定文件为准。以上科技成果可申请专项（能力拓展）学分，具体分值见表2。

表2 各种科技成果可申请专项（能力拓展）学分分值表

项目	获奖名称和等级		可申请学分
论文、项目、 专利（最多 累计2分）	一般CN	每篇论文（限第一作者）	1分
	中文核心	每篇论文（限第一作者）	2分
	校级项目	主要完成人（前三名）	0.5~1.5分
	厅级项目	主要完成人（前五名）	0.5~2.5分
	省部级项目	主要完成人（前八名）	0.5~4分
	外观设计专利	第一专利人	1分
	实用型专利	第一专利人	2分
	发明专利	第一专利人	3分

备注：集体项目可根据排名申请学分，方法同学科竞赛项目。

2. 在专业刊物上发表美术（含摄影）或设计作品，或美术或设计作品在省级以上展览中选用者，计1学分。

3. 其它确需计算专项（能力拓展）学分的项目，由专业学院提出申请，教务科研处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学分数。学生在同一项目取得的成果，其创新类学分以每次（或每篇、每项）为单位认定，取其最高分，不重复计算。

## 附件 2

# 职业技能模块 专项（能力拓展）学分认定细则

职业技能项目：指学生通过外语、计算机和专业等级考试（学校规定毕业须达到的除外），或参加其他技能培训并取得相关证书。学生在同一项目取得的成绩，所得学分取其最高分，不重复计算。

1. 等级考试以通过为准，技能培训或等级资格证书以获得相关证书为准，具体分值见表 3。

表 3 职业技能获得者可申请专项（能力拓展）学分分值表

项目名称	获奖等级或排名	可申请学分	
等级考试 (最多 累积 3 分)	普通话	二级乙等及其以上	0.5 分
	大学英语四级考试	425 分以上（除英语专业学生）	1.5 分
	大学英语六级考试	425 分以上（除英语专业学生）	2.5 分
	全国英语、日语专业四级考试	60 分以上	2 分
	全国英语、日语专业八级考试	60 分以上	2.5 分
	大学英语口语四级考试	C 以上（除英语专业学生）	1 分
	大学英语口语六级考试	C 以上（除英语专业学生）	1.5 分
	日语能力水平测试 (JLPT)、N1、N2	合格	2.5 分
	第二外语等级资格证	获得证书，根据通过等级判定获得学分	1~2 分
	托福	80 分以上	2.5 分
	雅思	6.5 分以上	2 分
	计算机二级	计算机二级证书（计算机专业学生分值~1）	1.5 分
	计算机三级	获计算机三级证书	2 分
	计算机四级	获计算机四级证书	2.5 分

	其他	获得证书，根据通过等级判定获得学分	0.5~2分
执业证书(最多累计3分)	程序员	获程序员证书	1分
	企业工程师认证	获华为、思科工程师证书	1.5分
	高级程序员	获高级程序员证书	2分
	系统分析员	获系统分析员证书	2.5分
	CCEC	获 CCEC 证书	0.5分
	ITAT	获 ITAT 证书	0.5分
	NIT	获 NIT 证书	0.5分
	初级会计职称证	获初级会计职称证书	1分
	证券从业资格证	获证券从业资格证书	1分
	银行从业资格证	获银行从业资格证书	1分
	基金从业资格证	获基金从业资格证书	1分
	特许公认会计师	获特许公认会计师证书 (ACCA)	2.5分
	注册金融会计师	获注册金融会计师证书 (CFA)	2.5分
	全国翻译专业资格证	获翻译资格笔译、口译证书 (CATTI)	1.5分
	心理咨询师	获心理咨询师证书	1分
	二级建造师	获二级建造师证书	1.5分
	教师资格证	获教师资格证证书	1分
	导游资格证	获导游资格证证书	1分
	人力资源管理师证	获人力资源管理师资格证证书	1分
	护士资格证	获护士资格证证书	1分
驾驶证	大学在校期间获得	1分	
初级管理会计师 (CNMA)	获初级管理会计师 (CNMA) 证书	1分	
1+X 证书	获 1+X 证书	1分	
其他	获得证书，根据通过等级判定获得学分	1~1.5分	
听讲座 (最多累计 2 分)	1. 学生参加 5 次讲座活动，并有详细的笔记累积 1 学分 2. 选修尔雅微课程或爱课程，最多累积 2 学分 (专升本学生最多累积 1 分)		0.5~2分

2. 文学作品项目：在省级及以上文学报刊上发表 5,000 字以下的文学作品，其第一作者，计 1 学分，第二作者及以后，计 0.5 学分；发表 5,000~10,000 字的文学作品，其第一作者，计 1.5 学分，第二作者及以后，计 1 学分；发表 10,000 字以上的文学作品，其第一作者，计 2 学分，第二作者及以后，计 1.5 学分。学生的文章在校级以上征文活动中获奖给予 0.5~1 学分(其中校级

0.25 学分，省级 0.5 学分，国家级 1 学分)。学生在公开出版的报刊、杂志上发表文艺作品等计 0.5 学分。

3. 各专业学院学生参与产学研融合、校企合作项目，由专业学院提出学分数认定申请，上报教务科研处，由教务科研处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学分数。

### 附件 3

## 综合素养模块 专项（能力拓展）学分认定细则

综合素养模块分为住宿书院通识课程模块、住宿书院特色课程模块两个子模块，该模块学分属于住宿书院认定范畴。

本科生在本模块共需修 4 学分，其中住宿书院通识课程模块 2 学分（必修 1.4 学分，选修 0.6 学分），住宿书院特色课程模块 2 学分；专科生在本模块共需修 3 学分，其中住宿书院通识课程模块 1.5 学分（必修 1 学分，选修 0.5 学分），住宿书院特色课程模块 1.5 学分；专升本在本模块共需修 2 学分，其中住宿书院通识课程模块 1 学分（必修 0.7 学分，选修 0.3 学分），住宿书院特色课程模块 1 学分。

学生参与非学科竞赛并获奖，由住宿书院参照学科竞赛相关标准予以评定，可计为选修学分（超过部分按选修最高上限计算，且不受模块分布影响）。

### 一、住宿书院通识课程模块

住宿书院通识课程模块包含六个子模块：思想政治教育、生命安全教育、公民责任教育、人文素养教育、劳动实践教育、职业能力教育。六个子模块是住宿书院学分认定必选模块，每个子

模块分若干课程，具体课程见下表：

## (一) 思想政治教育

课程主题	课程模块	课程名称	类别	学分	学时	学习形式								考核方式	结课要求
						讲座		活动		比赛		实践			
						线上	线下	线上	线下	线上	线下	线上	线下		
思想政治教育 (0.5分)	理想信念	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	必修	0.2	10			★						线上测试	登录泛雅平台学习其中十讲(≥450分钟)并参加线上测试
	价值引领	学习强国	必修	0.1				★						积分	下载并学习《学习强国》APP,本科生积分达到5000分,专科生积分达到3000分,专升本积分达到2000分
	学风建设	悦读经典	必修	0.1	3								★	读书笔记	完成推荐书目阅读,并针对一本提交1000字以上的手写读书笔记
		晨读挑战赛	选修	0.1	2						★			参赛时长记录	累积参与不少于100小时,由各书院提供学习时长证明
	意识形态	四史教育	选修	0.1	4				★					研讨记录	学习四史内容,并提交小组研讨记录及图片
	榜样引领	榜样的力量	选修	0.1	2			★	★					宣讲或推介记录	总结归纳个人在校先进事迹,并进行线下宣讲或线上推介活动,提供支撑材料
	红色教育	观看经典红色电影	选修	0.1	2			★						研讨记录	登录泛雅平台选择观看其中2部经典红色电影,并提交小组研讨记录及图片
	道路自信	《中国道路》专题纪录片赏析	选修	0.1	2			★						研讨记录	登录泛雅平台观看,并提交小组研讨记录及图片
	爱校荣校	爱校荣校——学唱《我的西亚斯》	选修	0.1								★		参赛证明	参加新生歌唱比赛,所在团体获得奖项

## (二) 生命安全教育

课程主题	课程模块	课程名称	类别	学分	学时	学习形式								考核方式	结课要求	
						讲座		活动		比赛		实践				
						线上	线下	线上	线下	线上	线下	线上	线下			
生命安全教育 (0.3分)	珍爱生命	让生命充满阳光—大学生生命教育	必修	0.1	4				★					提交材料	参加2次团体心理辅导,并提交《安全计划》和《珍爱生命承诺书》	
	新生适应	新生活,从“心”出发—新生适应教育	必修	0.1	2		★		★					提交作业	参加新生适应讲座和新生团体心理辅导,并按要求提交社区公约和宿舍公约	
	人格发展	塑造魅力人格 成就和谐人生	选修	0.1	2				★					提交证明	参加1次团体心理辅导,并提交证明材料	
	危机干预	为心灵把脉—心理障碍的识别与处理	选修	0.1	2		★							测试成绩	参加1次讲座,并通过测试	
	朋辈咨询	助人自助—朋辈咨询员心理课堂	选修	0.1	8	★	★		★					提交证明	参加课程与实践,并提交证明材料	
	心理健康	心理健康教育活动	选修	0.1						★	★			提交证明	提交获奖证书复印件或文件	
	自我成长	用积极铸就幸福		选修	0.1	2				★					提交证明	参加1次团体心理辅导,并提交证明材料
		价值观探索		选修	0.1	2				★					提交证明	参加1次团体心理辅导,并提交证明材料
		认识自我,悦纳自我		选修	0.1	2				★					提交证明	参加1次团体心理辅导,并提交证明材料
		掌控情绪的金钥匙		选修	0.1	2				★					提交证明	参加1次团体心理辅导,并提交证明材料
		驾驭学海之舟		选修	0.1	2				★					提交证明	参加1次团体心理辅导,并提交证明材料
		爱情功夫茶		选修	0.1	2				★					提交证明	参加1次团体心理辅导,并提交证明材料
		学会交往,享受友情		选修	0.1	2				★					提交证明	参加1次团体心理辅导,并提交证明材料
		网随我动—网络使用与心理健康		选修	0.1	2				★					提交证明	参加1次团体心理辅导,并提交证明材料
	风雨之后是彩虹—大学生挫折和压力管理		选修	0.1	2				★					提交证明	参加1次团体心理辅导,并提交证明材料	

### (三) 公民责任教育

课程主题	课程模块	课程名称	类别	学分	学时	学习形式								考核方式	结课要求
						讲座		活动		比赛		实践			
						线上	线下	线上	线下	线上	线下	线上	线下		
公民责任教育 (0.3分)	社会责任	当代大学生社会责任	必修	0.1	3								★	提交证明	参加3次单次时长大于2小时的社会公益活动，并提交证明材料
	行为规范	学生手册学习	必修	0.1	2				★					测试	学习《郑州西亚斯学院学生手册》中指定内容，通过相关测试。在校期间违纪受到处分者，此项不得分
		大学生日常行为规范	选修	0.1	2				★					测试	学习《大学生日常行为规范》中指定内容，并通过相关测试
	文明养成	文明伴我行	选修	0.1	1								★	提交证明	参加1次文明教育相关活动，并提供证明材料
	公益实践	学生资助寒暑假社会实践活动	选修	0.1	2				★					提交材料	2次寒暑假学生资助社会实践活动，提交证明材料
	主题教育	诚信感恩主题活动	选修	0.1	1						★			提交证明	在校期间参加一次诚信感恩类主题活动，并提交证明材料或获奖证书
	法制意识	法制影视鉴赏	选修	0.1	2			★						研讨记录	登录泛雅平台，观看2次法制相关影视作品，并提交小组研讨记录及图片

#### (四) 人文素养教育

课程主题	课程模块	课程名称	类别	学分	学时	学习形式								考核方式	结课要求
						讲座		活动		比赛		实践			
						线上	线下	线上	线下	线上	线下	线上	线下		
人文素养教育 (0.3分)	人文素养	百年巨匠	必修	0.1		★								提交报告	参加课程，并按要求完成并提交1000字以上手写学习心得
	健康体魄	阳光体育与我同行	必修	0.1									★	提交记录	提供连续30天(运动时长≥50分钟)或累计60天以上的运动记录或提交一项运动技能相关证书、结课证明
	审美情趣	走进艺术 感受经典 陶冶情操 提升境界	选修	0.1					★					提供证明	参加1次高雅艺术演出(讲座)活动，提供出勤证明
	文化自信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技艺	选修	0.1									★	提交作品	提交实践作品一份
	社交礼仪	大学生礼仪	选修	0.1		★								测试	参加课程，并按要求完成知识测试
	爱国情怀	最美家乡	选修	0.1									★	提交证明材料	提交打卡记录及游记，并利用新媒体工具宣传
	艺术实践	参演校级含校级文体艺活动	选修	0.1									★	提交证明材料	提交参与活动获奖证书
	文明旅游	青山绿水	选修	0.1									★	提交证明材料	提交打卡记录及游记，并利用新媒体工具宣传
	艺术素养	自我演绎	选修	0.1									★	提交证明	提供点赞量≥100的个人表演视频(时长≥1分钟)

## (五) 劳动实践教育

课程主题	课程模块	课程名称	类别	学分	学时	学习形式								考核方式	结课要求	
						讲座		活动		比赛		实践				
						线上	线下	线上	线下	线上	线下	线上	线下			
劳动实践教育 (0.3分)	劳动科学	劳动科学知识普及	必修	0.1	2	★								测试	参加课程，并按要求完成知识测试	
		劳动教育赏析-大国工匠	选修	0.1	2	★								研讨记录	提供小组研讨记录及图片	
	劳动能力	选修	0.1	2	★								成果展示	入学初按要求制定并提交规划目标，毕业时提交成果展示或800字以上自评报告		
	劳动实践	践行社会实践创新创业和志愿服务	必修	0.1										★	提交证明材料	创新创业成果展示（文字、图片）或志愿服务不低于80小时
		建设美丽新校园	选修	0.1										★	提交证明材料	在校期间掌握垃圾分类、节俭行为、生活生产、养殖种植、特长养成等技能，持续参与一年以上或技能成果展示
		我爱我家	选修	0.1										★	提交证明材料	参与家乡建设相关活动1次或家务劳动不少于10次，提交相关记录证明

## (六) 职业能力教育

课程主题	课程模块	课程名称	类别	学分	学时	学习形式								考核方式	结课要求
						讲座		活动		比赛		实践			
						线上	线下	线上	线下	线上	线下	线上	线下		
职业能力教育(0.3分)	职业认知	职业知多少	必修	0.1			★							调研	完成一份最近两年的新增职业调研
	生涯规划	未来行动秘籍	必修	0.1			★							提交作业	制作一份大学期间的生涯规划书
	职业素养	像庖丁一样去“解”	选修	0.1					★					案例分析	结合真实案例分析一位职场人士的职场素养
		功夫几何	选修	0.1					★					提交分析报告及职业照	分析自己的三种职场素养,设计自己职业形象,量身打造职业装,拍摄职业照,提供职场素养分析报告及职业照
	职业实践	担任学生助	选修	0.1								★	提交证明	被学校相关职能部门聘任为学生助理,完成工作任务,提交考核合格证明	
	生涯规划大赛	Show自己	选修	0.1							★		参赛	制作一份生涯规划书,并参加学校的职业生涯规划大赛	
	实用工具	转动“三叶草”	选修	0.1					★					分析报告	利用工具分析自己的目前状态,并提交分析报告
		如何决策	选修	0.1					★					分析报告	列举最近遇到的难题,利用工具分析决策过程

## 二、各住宿书院特色课程模块

各住宿书院根据本院主题特色，结合书院“一院一品”建设目标，设定各自主题特色课程模块（包含系列课程、系列讲座、系列文化活动等），每个课程以学时（45分钟）为标识单位，完成一个标识单位计0.1学分。由各住宿书院申报，住宿书院总院负责审核。

## 三、其他事宜

本项学分认证标准由教务科研处、学生工作部（处）、住宿书院总院负责解释说明。认证体系项目、课程内容、认定标准等，可在学年初参照实际情况进行动态修订、更新，并予以公示。

本方案采取老生老办法、新生新办法方式认证，自发布之日起针对2020级及后续新生群体试行实施。

